



Seer Sports 2024 第三屆全澳小籃球聯賽

暨 2024 年第七屆廣東省小籃球聯賽- 澳門區資格賽

比賽章程

- 一、比賽名稱：**Seer Sports 2024 第三屆全澳小籃球聯賽**
暨 2024 年第七屆廣東省小籃球聯賽- 澳門區資格賽
- 二、舉辦單位：主 辦：中國澳門籃球總會
冠名贊助：Seer Sports
場地支持：Seer Arean
支 持：迎康醫療
Manin STUDIO
- 三、比賽宗旨：通過籃球運動，鍛煉健康體魄的同時，培養青少年追逐夢想所需具備的優良品質，這種品質包括挑戰的勇氣、拼搏的精神、團隊意識、規則意識、尊重對手等，從而為青少年在比賽中的成功及挫敗過程裡，建立健全的人格。
- 四、比賽日期及地點：
 - 1、報名日期：2024 年 8 月 26 日 09:00 - 8 月 30 日 18:00 止。
電子遞交：(進入本會網址下載章程及報名表)
報名連結請留意本會網站。
 - 2、抽籤日期：2024 年 9 月 2 日晚上 19:00 時 (塔石體育館本會辦事處)。
 - 3、比賽日期：2024 年 9 月 21-22 日及 28-29 日、(逢周六/日)具體時間容後公佈。
 - 4、比賽地點：路氹城 - 新濠影匯二樓 Seer Arean 室內場。
 - 5、頒獎日期：賽後即時頒獎。
- 五、參賽資格和比賽組別：
 - 1、澳門居民或非澳門居民、持有有效身份證並符合年齡規定者均可報名參賽。
 - 2、比賽組別分為：
 - 1) U8 組：2016 年 1 月 1 日之後出生，男女不限。
 - 2) U10 組：2014 年 1 月 1 日之後出生，男女不限。
- 六、報名辦法：
 - 1、組隊形式：可由一般經政府註冊認可的體育社團、協會、社福機構、學校、青少年籃球培訓機構等名義組隊參賽；並負起球隊管理之責。
 - 2、參賽隊數及人數：U8 及 U10 組(男女不限)：最多限 12 隊，每隊球員 8 人，領隊 1 人，教練員 1 人。



- 3、報名及章程：請到本會官方網站 (www.basketball.org.mo) 瀏覽 “2024 第三屆全澳小籃球聯賽暨 2024 年第七屆廣東省小籃球聯賽- 澳門區資格賽” 入口，下載章程及網上進行報名。
- 4、報名要求：報名時須附有領隊、教練員、及球員近期免冠照片、身份證號碼及聯絡電話，並需簽署《自願參賽責任及風險告知書》，方可接受其報名。報名截止後，將不允許增加或更換隊員。
- 5、球隊名稱：
 - 1) 球隊可自由命名，中英文均可，內容要求積極向上、具有正能量，不可帶有任何涉及政治、種族、歧視、暴力或違反法律等色彩，也不可含有任何違反正常社會善良風俗或道德價值之含意，如球隊名稱不符合賽會要求，必須於抽籤前修改隊名，否則不可參加比賽，所繳交之費用不予退還。
 - 2) 中文隊名不多於 5 個字、英文隊名不多於 20 個英文字母。
 - 3) 球衣號碼統一規定：U8 及 U10 組由 0 至 99 號。
- 6、參賽費：(不獲退回)
 - U8、U10 組：每隊 MOP\$1,200.00 元(待定)

Note：報名費可使用 M Pay 或中銀智慧付繳交。



- 7、由於場地及資源限制，每組別最多報 16 隊，以先報先得方式，額滿即止。

七、比賽賽制：

- 一般採取抽籤分組淘汰制，按報名隊數適當調整、具體賽制於抽籤時公布。

八、比賽規則：

- 1、比賽優先採用中國籃球協會審定《2019 小籃球聯賽規則及特殊規定》；
- 2、U8、U10 友愛規則：在比賽中，某隊領先對方 20 分或 20 分以上，裁判員將宣佈該隊獲



勝，並保持比分。比賽應繼續，可以選擇下列方法之一完成比賽：

- 1、比賽繼續進行，兩隊後續的得分不再累加。
- 2、兩隊互換球員繼續完成比賽。
- 3、繼續比賽，但改變分值。

3、比賽時間：

- U8、U10 組別分上、下半場各 6 分鐘，中場休息 1 分鐘，每半場最後一分鐘停錶。
暫停，罰球停錶。

4、如比賽結果雙方比分相同，則採取互射罰球分勝負，由雙方第 4 節比賽的 5 名球員依次序進行（客隊先）。如互射罰球後比分依然相同，則採取 1 對 1 罰球方式，直至決出勝負。

5、各組別籃筐高度和比賽用球：

U8 組別籃筐高度距離地面 2.35 米，比賽用球為 4 號。

U10 組別籃筐高度距離地面 2.60 米，比賽用球為 5 號。

九、獎 勵：

- 1、各組別各設冠、亞、季、殿軍 4 個獎項。
- 2、冠、亞、季隊伍得獎盃及獎牌、殿軍隊伍得獎盃；5-8 名隊伍得獎狀，其他參賽隊獲發隊伍參賽證書。

獲得各組首名次隊伍，可由籃總推薦前往參加 2024 年 10-11 月 2024 年第七屆廣東省小籃球聯賽省級決賽參賽名額（參賽純屬自願性質）。

備註：獲得各組首名次隊伍如放棄上述參賽名額則按名次順序補上。

十、球隊責任：

- 1、比賽採取“領隊及教練員負責制”，領隊應由一般體育社團、協會、社福機構、學校、青少年籃球培訓機構以及自由組隊的負責人擔任，領隊或教練員每場比賽必須到場。
- 2、賽場發生任何事件，必須由領隊出面處理，教練員、隊員、家長、觀戰同學均在管理之列，大會視他們為一個整體，上述整體內任何一方出現違規，均由參賽隊承擔違紀後果，對該隊執行賽場及賽後違紀處罰（技術犯規、取消比賽資格的犯規和停賽等）。
- 3、對於不符合小籃球運動精神的個人或參賽球隊，除進行批評教育外還會視乎情節給予處罰，問題嚴重的會被取消比賽資格。

十一、法律責任：

各球隊負責人對該隊職、球員及球隊有關之觀眾，應作勸導和約束，恪守球場秩序，尊重社會善良風俗及遵從健康體育道德精神，以免發生不愉快事件。如若在比賽中發生糾紛而引起騷動被當局控告者，球隊負責人會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十二、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各參賽隊伍在報名表所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的資料，以及所遞交之身份證明資料，只供



本會作競賽有關的用途。

十三、特殊規定： U8、U10 組

- (1) 教練員應將本隊的 8 名隊員分成兩組陣容，在比賽開始前報告給記錄台。每組 4 名隊員，每名球員每場比賽最少上場一整節（6 分鐘）的時間，每半場不允許替換（包括個人犯規已滿後下場）。
- (2) 在比賽開始前，最少要有 6 名隊員到場方可開始比賽，不足 6 名隊員視為棄權，成績表登記 0：20。如果某隊在比賽開始前只有 6 名或 7 名隊員到場，則分組人數按 4（上半場）/2（下半場）或 4（上半場）/3（下半場）分成兩組陣容，下半場不足人數由對方教練在上半場陣容中選取等額人數補充進行下半場比賽，每半場不允許替換（包括個人犯規已滿後下場）。

十五、本賽事不設上訴機制。

十六、補充規定：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本會得隨時修改之，以上未規定者本會有權處理之。



中國澳門籃球總會
2024 年 7 月 26 日公佈

指定服裝供應合作夥伴：



參賽隊伍可以優惠價訂制比賽服

website : <https://www.mc-uniform.com> / TEL : +853 2855 0201

地址：澳門，慕拉士大馬路 195 號 南嶺工業大廈 12 樓 H